

证券代码：605020

证券简称：永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4

债券代码：111007

债券简称：永和转债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69）。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8月27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4年8月27日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册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童建国	178,405,463	46.91
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冰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742,400	7.29
3	浙江星皓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00	5.52
4	南通奕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60,000	2.91
5	徐水土	5,739,837	1.51
6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50,340	1.43
7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4,411,753	1.16

8	童利民	3,708,600	0.98
9	上海佐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77,500	0.91
10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34,896	0.90

二、2024年8月27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册	持有无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无限售 条件股份总数 的比例（%）
1	童建国	178,405,463	47.19
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冰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742,400	7.34
3	浙江星皓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00	5.55
4	南通奕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60,000	2.93
5	徐水土	5,683,837	1.50
6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50,340	1.44
7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4,411,753	1.17
8	童利民	3,708,600	0.98
9	上海佐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77,500	0.92
10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34,896	0.91

特此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